

#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皖通科技

股票代码：002331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中胜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19年1月18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4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7
第七节	备查文件.....	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0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王中胜
上市公司、公司、皖通科技	指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自2018年12月14日披露《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今，王中胜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减持皖通科技股份，导致持股比例低于5%的权益变动行为
本报告书	指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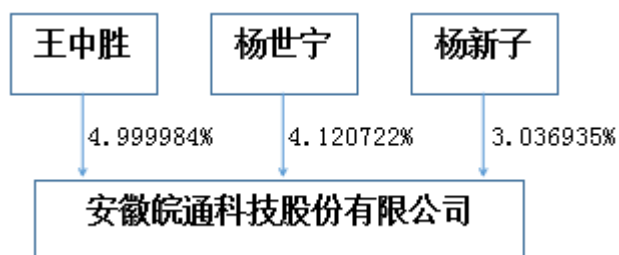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王中胜先生：中国国籍，1963 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硕士。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 589 号。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等三人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三人持有公司股份如下：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持有皖通科技股份外，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中胜因个人资金需要减持公司股份。

#### 二、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公司股份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中胜没有增持皖通科技股票的计划，将会继续减持皖通科技股票，并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披露《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今，信息披露义务人王中胜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1 月 1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639,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55216%）。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中胜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17日	9.09	539,700	0.130952%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1月18日	9.06	100,000	0.024264%
	合计	-	-	639,700	0.155216%

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减少至 20,606,708 股，持股比例由 5.155200%下降为 4.999984%，不再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种类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中胜	人民币普通股	21,246,408	5.155200%	20,606,708	4.999984%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限售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拟委托表决权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中胜	15,934,806	3.866400	7,418,438	1.800000	4,671,902	1.133584

根据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与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银谷”）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

王中胜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7,418,43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对应的委托表决权委托给南方银谷行使。该事项尚需取得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以下简称“国防科工局”)批准。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防科工局尚未就表决权委托事项作出核准批复。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未设置其他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不存在冻结、查封或者其他任何被采取强制保全措施的情形。



## 第五节 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没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皖通科技股票的情况。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一、本次减持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根据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与南方银谷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等三人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 20,606,77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南方银谷行使。该事项尚需取得国防科工局批准。表决权委托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南方银谷，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周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及控制权拟变更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截至本公告日，国防科工局尚未就表决权委托事项作出核准批复，王中胜、杨世宁、杨新子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二、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

王中胜

签署日期：2019年1月18日

##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
股票简称	皖通科技	股票代码	0023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王中胜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皖水路589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1,246,408股 持股比例：5.15520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0,606,708股 变动数量：639,700股 变动比例：0.155216%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皖通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

王中胜

签署日期：2019年1月18日